

《文选》
李善注
与五臣注
比较研究

WENXUANLI SHANZHUYU WUCHENZHUBIAOYANJIU

陈延嘉 著



吉林文史出版社

《文选》
李善注
与
五臣注
比较研究

WENXUANLI SHANZHU YU WUCHENZHUBI JIAOYANJIU

陈延嘉 著



吉林文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文选》李善注与五臣注比较研究/陈延嘉著. —长春:吉林文史出版社,2009.7

ISBN 978-7-80702-999-1

I. 文... II. 陈... III. 文选—比较文学 IV. I20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04958 号

书 名	WunxuanLishanzhu yu Wuchenzhu BijiaoYanjiu 《文选》李善注与五臣注比较研究
著 者	陈延嘉
责任编辑	张雪霜
封面设计	李岩冰 董晓丽
责任校对	李洁华
出版发行	吉林文史出版社
地 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 4646 号
网 址	www.jlws.com.cn
印 刷	长春市利源彩印有限公司
开 本	720mm×1000mm 16 开
印 张	30.75
字 数	550 千
版 次	2009 年 7 月第 1 版 2009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68.00 元
书 号	ISBN 978-7-80702-999-1

市场营销电话:0431—85634143 0431—86037500

导 言

梁朝太子萧统,字德施,梁武帝长子,《梁书》和《南史》有传。他主持编辑了《文选》(对谁是《文选》的编者有争论,本书不涉及此问题),谥号昭明,因此又称《昭明文选》。《文选》是我国现存的第一部诗文总集,历来受到人们的喜爱和重视。到唐朝,进士科考诗赋,《文选》成了科举必读书,“文选学”成为显学;至宋朝,甚至出现了“《文选》烂,秀才半”的谚语,可见其重要程度。《文选》选录了从先秦到梁朝八代、130多位作家的700多篇优秀诗文,涉及面极广,堪称当时的一部百科全书。但参加科举的士子们读起来有困难,因此学者们纷纷给它作注。最早给它作注并讲授《文选》的是曹宪,其《文选音》是研究《文选》的第一部著作。曹宪是“文选学”的创立者。他有众多优秀弟子,其中最杰出者是李善。

李善,扬州江都人,《旧唐书》和《新唐书》有传。他做过太子内率府录事参军,崇贤馆直学士,因此又被称为李崇贤。他注《文选》,把原30卷本分为60卷,在唐高宗显庆三年(658),上《文选注表》,皇帝赐绢120匹。后因罪被流放,遇赦得还,以教授《文选》为业。他的《文选注》集前人之大成,引书1600余种。以后,又不断修改完善,贡献很大,影响深远;也受到了“释事而忘义”的批语,认为其不利于学习。

五臣注即在此背景下出现。所谓五臣,指吕延济、刘良、张铣、吕向、李周翰五人。除吕延济为常山县尉这样的小官外,当时其余四人皆无官职。其中吕向较知名,后官至工部侍郎,《全唐文》中有他三篇文章。工部侍郎吕延祚召集他们五人,为《文选》作注,开元六年(718)进《五臣集注文选表》,受到唐玄宗的称赞,赐绢及彩一百段。五臣注问世后,大受欢迎,有取代李善注之势。

唐末李济翁是全面否定五臣注的始作俑者。他的《资暇集》有《非五臣》一节,对五臣注进行了猛烈的攻击,认为人们“相尚习五臣者,大误也”。其

后,批评五臣注的声音不断,著名者有苏轼、洪迈等人。到清朝,文选学大兴,对李善注和五臣注(下称两家注)的看法一如既往,现代亦如此。

《文选》注之研究,是文选学的重要组成部分。对李善注,历来评价甚高,研究成果也多。对五臣注,因否定、贬抑,故研究得少。不论多少,都有广阔的研究空间。问题是要用新的理论、新的方法、新的材料来进行研究,即在继承传统优秀成果的同时,又不固守传统,这样才能把文选学的研究推向前进。对《文选》李善注与五臣注的是非优劣,争论了一千多年,从1992年第二届文选学国际学术研讨会重新提出对五臣注的评价问题,也过去十几年了。随着讨论的深入,取得了某些共识,比如全部否定和基本否定五臣注的意见不见了,但问题远未解决。笔者发现,传统选学对五臣注的贬斥和否定,并不是建立在学术论证的基础上,而是出于门户之见,甚至是个人意气。真正的五臣注研究应该是刚刚起步,仍有待深入。对两家注的研究可以用多种方法、从不同的角度去进行。其中最主要最基本的方法应该是从具体到抽象,从个别到一般,即从现象本身中,从现象的内在联系中发现带普遍性的结论。卡西尔说,思想的道路不是从概念、公理到现象,而是相反。过去,我用从《文选》全书的五臣注中举例的方法提出了与传统选学否定五臣注的不同意见。这个方法有其作用,但也有局限。最好的方法应是对全部五臣注与全部李善注作比较分析研究,但笔者能力有限,不足以完成此项工作。故退而求其次,从《文选》中选出一部分作品作比较研究,每篇之后作错误小计,最后作总论,就像媒体做抽样调查一样。篇章的选择是随意的,没有任何特殊的考虑,可以说是一种不选之选。这样可以避免那种只举对自己有利的证据带来的弊病,更客观一些。这个比较研究在他们全部注释中仍是一个局部,但对每一篇诗文而言,则是全体。俗语说,麻雀虽小,五脏俱全,他们的是非优劣应该有比较全面的反映。笔者希望通过解剖几个麻雀,对李善注和五臣注有更具体更深入的了解。

这种比较研究还有一个用处,就是对两家注作动态研究。所谓动态研究,就是对注释的内容和形式的发展变化及其在两家注中的实际状态所进行的考察;从中寻找注释发展变化的原因及其规律,而不仅是单纯地判断两家注释的是非优劣。笔者认为,从李善注到五臣注,是一种积极的发展,是《文选》注释发展的必然,五臣注取得了巨大的成绩,尽管并不如他们自我标

榜的那么好。吕延祚《进五臣集注〈文选〉表》(下称《吕表》)对李善注的征引体例全面否定,有片面性的错误,也有合理的部分,有片面的深刻。《吕表》提出的注释要求不仅对五臣注有指导作用,而且具有普遍的指导意义,是注释理论的重要发展,特别是对文学作品的注释是一种创新。对《吕表》的理论贡献似乎不存在很大的争议。但是,五臣注的实践效果如何,是否有超越李善注之处,是否是一种积极的发展,还存在非常大的争论。有人认为,李善是“老老实实走的声音训诂,数典释义的正路”,而“五臣注把《文选》学庸俗化了,使《文选》学在李善前进的征程上倒退了”(屈守元《文选导读》第66页,巴蜀书社1993年)。到底是前进还是后退?这个问题从根本上说还没有解决。所以笔者希望这样的动态研究能有助于其解决。

在此比较研究中,笔者力图遵循以下三个指导思想:一“则”,一“法”,一“论”。

第一,价值中立原则。坚持价值中立原则是达到真、善、美标准的前提。价值中立就是尊重事实,承认客观存在;不隐恶,不造假。这是最重要的“真”。在此基础上,就有是非判断,这就不能没有立场、观点。对同一事实做出不同的判断是常见的。所谓“中立”,就是是则是,非则非,亦即善则善,恶则恶,不颠倒是非,不混淆善恶。即使那“真”,不利于自己原来的观点,也勇于承认,勇于修正。马克思、恩格斯作为伟大的思想家和革命家在晚年根据社会发展的实际,修正了自己以前的某些观点,就是最好的范例之一。做到上述两点,就可以使研究成果达到“美”的标准。然而真正做到,又谈何容易!在文选学研究中,李善已成为某些人的偶像,是老虎屁股摸不得的。清代徐攀凤有《选注规李》,骆鸿凯评云:“《规李》之名,何异蚍蜉撼树。”(《文选学》第105页,中华书局1989年)试问:李善注有没有错误?有错而“规”之,为何不可?善意之“规”,怎么就成了“蚍蜉撼树”?在他们心目中,批评李善注简直是大不敬!此风至今犹存。“价值中立”原则是德国社会学家马克思·韦伯提出的。傅刚先生在选学研究中首次重申了这个原则,他说:“应该说价值中立是一种理想规则,真正实施起来将十分困难,因此这种态度被称为‘科学内的禁欲主义’。尽管如此,我们认为韦伯提出的这一规则以及与这一规则相联系的‘职业学术’的思想,要求学者为真理而献身的热情和理智上的诚实,都应是一个真正的学者首先具备的素质。从这一点说,

我们不能不遗憾地看到,我国的学术研究还远远未能达到这一规范。很明显,有不少学者在进入学术讨论之前,便已预先带有个人的主观意识和附着其上的过多的热情。以《文选》研究为例,传统‘文选学’关于李善注和五臣注优劣的争论,就是这一态度的典型表现;又如对‘新文选学’的批评,也有未能坚持科学态度的地方。”(《〈昭明文选〉研究》第10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0年)我大段抄录他的这段话,除了表示完全赞同之外,主要是提醒自己。

第二,循环阐释的方法。钱锺书先生针对乾嘉朴学说:“乾嘉‘朴学’教人,必知字之诂,而后识句之意,识句之意,而后通篇之义,进而窥全书之指。虽然,是特一边耳,亦只初枕耳。复须解全篇之义乃至全书之指(‘志’),庶得以定某句之意(‘词’),解全句之意,庶得以定某字之诂(‘文’);或并须晓会作者言之宗尚、当时流行之文风以及修辞异宜之著述体裁,方概知全篇或全书之指归。积小以明大,而又举大以贯小;推末以至本,而又探本以穷末;交互往复,庶几乎义解圆足而免于偏枯,所谓‘阐释之循环’者是矣。”(《管锥编》第117页,中华书局1986年第2版)钱先生提出了一个十分重要、带有普遍指导意义的方法论问题,“交互往复”是这个方法的根本所在。用这个方法庶几可以克服乾嘉朴学在《文选》研究中只重训诂的弊端。

第三,新的理论。乾嘉朴学的影响甚巨,在选学研究中也有明显表现。只重视训诂考据,轻视甚至否定评议,就是表现之一。在很少的评议中,只准定于一,而以他说为误,是另一种表现(这两种表现将在下文中展开,此不具)。这都严重地阻碍着选学研究的向前推进。现代解释学和接受美学为我们的研究提供了新的理论,新的视角,增加了新的动力。

现代解释学和接受美学的共同点是强调读者的作用,而不局限于文本。伽达默尔《真理与方法》的基本观点是:理解是一个历史性的存在,不论是文本,还是理解者都处于变动不居的发展之中。也就是说,一部作品在不同的时代,理解者能够发现作者和以前的读者未曾意料到的新的意义。这是理解文学艺术作品中经常出现的现象,因为形象大于思想。赫施的《解释的有效性》提出了“含意”与“意义”的不同概念。他认为,伽达默尔的“理解的历史性”,并不是指作者文本的原初“含意”发生变化,“含义”是确定的,所以读者能够把握;但文本的“意义”却可以发生变化,即不同的时代、不同的读者、

同一读者的不同的阅读状态,对文本的理解都会不一样。这个理论,我们并不十分陌生,但赫施强调的“意义”我们过去则重视不足。接受美学认为,文学作品对于读者,只是一个多层面的开放式的图式架构,文本的存在仅仅在于人们可以而且必须对它做出不同的解释。如果只是还原文本,回归文本,就只能永远停留在复述性的层面;只有超越了文本,才有创造性的价值。而经典文本的意义恰在于此。实际上这种事情是经常发生的,在解经和解读文学作品时都存在。董仲舒在《春秋》和《公羊传》中发现了汉朝的大纲大法——大一统的观念。其实《春秋》没有这样的提法。但是他认为:“今《春秋》之为学也,道往而明来者也。”(《春秋繁露·玉杯》)他研究《春秋》不是发思古之幽情,是“道往而明来者也”,目的十分明确。为此他提出了一个著名的观点:“诗无达诂”,而且“《易》无达占,《春秋》无达辞,从变从义,而一以奉天”(同上《精华》)。为自己别解《春秋》找到了理论依据。但他也不是乱来。他认为,《春秋》是“人道浹而王道备”,其基本精神就是“一以奉天”,而天子代天行命,就是“大一统”的代表,大一统则“人道浹而天道备”矣。董仲舒以他创造性的阐释,找到了历史与现实的联结点,从而提出了他的“天人三策”。解经可以如此,解读文学作品更可以如此。选学家津津乐道的萧统对陶渊明的发现就是一个生动的例子,对扬雄《剧秦美新》的截然相反的评价也是一个突出的例子。李善注和五臣注命运的起伏,在较长的一段时间里,五臣注甚至有取代李善注的趋势,到清朝,五臣注又被贬得一文不值,是“期待视界”发生了变化。接受美学认为,文本是一个未完成的产品,有待读者的参与,才能最后完成。而不同时代有不同读者,从这个意义上说,文本是一个永远未完成的产品,而这正是经典文本的魅力。如果没有五臣注(或类似的注),《文选》能那么快的成为“显学”吗?能形成“《文选》烂,秀才半”的局面吗?当然,这个问题很复杂,不可简单化,不可夸大五臣注的作用,但是五臣注应是原因之一。如果不允许新的解释(其中包括通俗化),只是斤斤于训诂,就只能是回归《文选》。唐宋时代回归《文选》可以,那我们还有什么必要研究它?当然,对西方现代理论并不是全盘接受,而应如鲁迅所说实行“拿来主义”。如果我们不是纠缠于那些有点陌生的概念,用其合理的即我们认为可以接受的内容来研读《文选》,就会有新收获,把选学研究推向一个新阶段。我欣喜地看到,用西方符号学、解释学、接受美学的理论研

究《文选》的情况已经出现,叶嘉莹教授的《说汉魏六朝诗》就是一个好例子。我愿意向她学习。在这里,我提出用新的理论,特别强调西方的理论,为什么?因为今天的背景已大不相同。今天研究《文选》,吸收传统文化的精华,不是重新把它封闭起来,不能完全照搬古代的东西。应以开放的姿态看待传统的和外来的理论和《文选》的研究成果。这种文化碰撞,目的是更好地吸收我们的优秀文化,在文化交流中增加我们的话语权。

那么,这是不是完全抛弃传统的理论?非也。

中国古代的文艺理论,除个别情况外,大都是评点式的,感性的,散在的,不成系统的,远不如西方。但这里有一个是否能“回过头来另眼相看”的问题。“回过头来另眼相看”,这是钱锺书先生提出来的。在对狄德罗《关于戏剧演员的诡论》演员与角色之间关系的讨论中,钱先生说,中国的七字谚语“先学无情后学戏”已经概括得十分精辟,“狄德罗的理论使我们回过头来,对中国这句老话刮目相看,认识到它的深厚义蕴”,“作为理论上的发现,那句俗话并不下于狄德罗的文章”。钱先生解释说:“这种回过头来另眼相看,正是黑格尔一再讲的认识过程的重要转折点。对习惯事物增进了理解,由‘识’转而为‘知’,从旧相识进而成为真相知。”(《七缀集》第38—40页,北京三联书店2001年)钱先生的这个意见是针对许多人看不起中国传统的诗话、笔记之类的著作而言,也同样适用于文选学的研究。比如西方学者以欣赏贝多芬的《第九交响乐》第二章为例说,有的人感到是情绪压抑的田园曲,有的人感到是骂人的诙谐曲。其实类似的观点在阮籍的《声无哀乐论》中有详细的论述,在《七发》的李善注中也提出:“《家语》曰:孔子曰:‘夫钟鼓之音,忧而击之则悲,喜而击之则乐。’”当然,它们并不完全相同,甚至有很大的差异,但是“回过头来另眼相看”,难道它们没有某些相通之处吗?在对李善注和五臣注的比较研究中,我深深感受到钱先生这个指示的重要性。“从旧相识进而成真相知”,必须“回过头来另眼相看”。钱先生告诉我们,要突破传统,不能老是用旧眼光来看问题。传统选学对李善注和五臣注的评价出现了重大的失误,原因多种多样,其中重要的一条就是不接受新的理论,不能“回过头来另眼相看”。下面的比较研究将证明,李善注和五臣注各有重要贡献,也各有不足。我力图用上述思想为指导,对两家注做一番考察。力图者,非谓能做到也。效果如何,敬呈方家评判。

《文选》注在长期的流传过程中出现了很复杂的情况,许多学者先后指出,刻本中李善注的某些内容实际上是五臣注,五臣注中亦混有李善注。笔者亦发现这种情况,如潘岳《西征赋》:“武雄略其焉在?近惑文成而溺五利。”李善注:“文成将军李少翁、五利将军栾大,皆方术士,说武帝作宫观,以延神仙,帝耽溺之。其雄才大略,亦何在也?”与陈八郎本同。从注释风格看,亦与五臣注同而与李善注异。但恢复他们各自的原貌是一个复杂的系统工程,这个工作刚刚起步,远远没有完成。但两家注互相混淆的情况只占一少部分,大体上还是可以分清的,我们只能在现有的状态下进行这种比较研究。

李善注以中华书局1977年11月版《文选》胡刻本为主,五臣注以陈八郎本为主,参照韩国奎章阁本(翻秀州本)、日本足利本(明州本)之六家注本(五臣注在前,李善注在后)和《四部丛刊》六臣注本(李善注在前,五臣注在后)。

目 录

导言	1
----------	---

上篇 李善注与五臣注比较分析

第一章 赋注之比较分析	3
第一节 班孟坚两都赋二首	3
两都赋序	3
西都赋	12
东都赋	72
第二节 上林赋一首	114
第二章 诗注之比较分析	166
第一节 补亡诗六首	166
第二节 责躬诗一首	181
第三节 咏史诗一首	192
第四节 咏怀诗十七首	194
第五节 名都篇一首	222
第六节 古诗十九首(取五首)	229
行行重行行	229
青青河畔草	233
西北有高楼	235
明月皎夜光	238
明月何皎皎	241
第七节 南楼中望所迟客一首	243
第八节 石门新营所住四面高山回溪	245

石濂修竹茂林诗一首	245
第九节 杂体诗三十首并序(取四首)	250
古离别	251
刘太尉琨	252
鲍参军昭	255
休上人	257
第三章 文注之比较分析	260
第一节 七发八首	260
第二节 诏一首	309
第三节 册魏公九锡文	310
第四节 马汧督谏一首并序	333
第五节 祭颜光禄文一首	353

下篇 关于李善注与五臣注的一些问题及其评价

第四章 回归常识	361
第五章 关于李善注	368
第一节 关于李善注之征引体例	369
第二节 关于李善注之“释事而忘义”的问题	385
第三节 李善注中之评论	386
第四节 李善注之错误问题	392
第六章 关于五臣注	398
第一节 关于吕延祚《进五臣集注〈文选〉表》	398
第二节 关于五臣注之错误问题	402
第三节 关于五臣注之版本	407
第四节 五臣注超越李善注之处	415
结论	447
附录	449
关于《文选》李善注之“释事而忘义”的评价问题	449
参考文献	480

上篇

李善注与五臣注比较分析

第一章 赋注之比较分析

第一节 班孟坚《两都赋》二首

李善注：自光武至和帝，都洛阳。西京父老有怨。班固恐帝去洛阳，故上此词以谏。和帝大悦也。

两都赋序

班孟坚

李善注：范晔《后汉书》曰：班固，字孟坚，北地人也。年九岁能属文，长遂博贯载籍。显宗时除兰台令史，迁为郎，乃上《两都赋》。大将军窦宪出征匈奴，以固为中护军。宪败，固坐免官，遂死狱中。

张铤注：《汉书》：班固，字孟坚，扶风安陵人。九岁能属文。至明帝时为兰台令史，迁为郎。后窦宪出征匈奴，以固为中护军。宪败，坐免官，死狱中。明帝时修洛阳，西土父老怨帝不都长安，固作《两都赋》以讽之。

按：上述两家之注不同处有三：一、作者班固的籍贯；二、赋作之时间；三、赋作的原因和目的。查《后汉书·班固传》，班固在明帝时“自为郎后”，“乃上《两都赋》”。故善注中“和帝”乃“明帝”之误。但胡克家指出，“此一节非善注也”，亦“并非五臣注也”，“决是后来窜入”。（《文选考异》卷一，下称《考异》，凡出同卷者，不再注明卷次）所以此误非李善所为。范晔《后汉书》无“显宗时……乃上《两都赋》”字句。高步瀛《文选李注义疏》（中华书局1985年，下称《义疏》）云：是“他人《后汉书》”。《范书》别本，则《彪传》异文，不在《固传》矣”。不论何种情况，“显宗时”亦误。黄侃在《文选平点》（重辑本，中华书局2006年5月版，下称《平点》）中指出：“文题（指‘《两都赋》二首’）下非李氏注。凡题下注皆有可疑，而《洛神赋》题下注尤谬。”（第



3页)黄氏在此对《文选》题目下之李善注从整体上提出怀疑,兹事涉及者众,有待进一步研究。关于籍贯,《班固传》无“北地人也”四字,而《后汉书》记班彪为“扶风安陵人”,与五臣注同。据班彪《北征赋》有“过泥阳而太息兮,悲祖庙之不修”句,泥阳属北地郡,则北地是其祖籍,扶风安陵是其迁居之地。故两家注大体一致。既然在“班孟坚《两都赋》二首”之下的文字非李善所为,亦非五臣注窜入李善注,那么,在作者班孟坚名下的注,就是两家注《文选》的第一条。第一条就表明了两家注之差异。这一条的主要不同处在于五臣注中有“明帝时修洛阳,西土父老怨帝不都长安,固作《两都赋》以讽之”之语,而李善注中无。这个事实说明两个问题:①两家注的着眼点不同。五臣此注与《吕表》中提出的要注意阐明“述作之由”和“作者为志”相符。这是对李善注的发展(但这不是绝对的,李善也有此类注,但比五臣注少得多)。②在“《两都赋》二首”之下的文字,说明“后来”者认为此类注有助理解,故仿五臣注补之而出错。

或曰:赋者,古诗之流也。

李善注:《毛诗序》曰:诗有六义焉,二曰赋。故赋为古诗之流也。诸引文证,皆举先以明后,以示作者必有所祖述也。他皆类此。

吕向注:或者,不定之辞。

按:一、“赋者,古诗之流也。”这是班固首先提出的对赋的来源的看法。此看法影响深远。刘勰《文心雕龙·詮赋》开端之语与李善所引《毛诗序》之文同。此后一直沿习这一观点。到当代,学者提出新说,有所争论。这个问题不属我们研究的范围,提出这个问题,在于指出李善赞成班固的观点,并提供了文献支持。这样的引文很有必要。而五臣注无说,但未提出反对意见,亦可以认为五臣赞同这个观点。二“诸引文证……以示作者必有所祖述也”,是李善自明注释体例。这一体例在李善注中最为重要,故列为第一条。“皆”与“必”字亦极为重要,有长处,亦有短处,其是非优劣将随下文而具体说明。三、五臣注“或”字。如果单从词义看,意义不大。但“不定之辞”在于强调这并非班固个人看法,不是班固之创见,而是当时一种普遍流行的观点,从这一角度看,有其作用。

昔成康没而颂声寢,王泽竭而诗不作。

李善注：言周道既微，雅颂并废也。《史记》曰：周武王太子诵立，是为成王。成王太子钊立，是为康王。《毛诗序》曰：颂者，以其成功告于神明者也。《乐稽耀嘉》曰：仁义所生为王。《毛诗序》曰：止乎礼义，先王之泽也。然则作诗禀乎先王之泽，故王泽竭而诗不作。作，兴也。《孟子》曰：王者之迹息而诗亡。

李周翰注：言成王康王既没，德泽不流，诗颂都寝。寝，息也。

按：一、李善注首次出现“言”字，是对赋文意义的解释；之后的“然则”进一步加以解释。故批评李善注“释事而忘义”是不准确的。五臣之释义与李善注同。二、两家注解词的准确性不同。善注“作，兴也”。《说文》：“作，起也。”又：“兴，起也。”故善注有据。但“作”“兴”都是起来之义，而此处用其引申义，当是创作、写作，不是兴起之义，故是而不确。另外，此“作”之义易解，不必注。《尚书》“作五子之歌”，《诗经》“家父作颂”，孔氏传、郑氏笺、孔颖达疏皆不注“作”，可证。相比之下，李周翰注“寝，息也”。《说文》：“寝，卧也。”翰注指出引申义，较善注为佳。

大汉初定，日不暇给。

李善注：《汉书》曰：高祖姓刘氏，立为汉王，灭项羽，即皇帝位。荀悦曰：诘邦，字季。《史记》曰：虽受命，而日有不暇给也。

李周翰注：高祖自汉王升为天子，故称大汉。日不暇给，言不暇崇文化。

按：李善注汉高祖之姓字，李周翰注无。李周翰注称“大汉”之由，紧扣赋文。可互补。“日不暇给”，李善注引《史记》文出《封禅书》，是说帝王受命，德又“洽矣”，而没有时间去封禅。是此语之始出处，“以示作者必有所祖述”，是贯彻其体例的具体表现。班固在《高帝纪下》用此语：“虽日不暇给，规摹弘远矣。”颜师古注：“给，足也，言众事繁多，常汲汲也。”说明应该注。李周翰注“言不暇崇文化”，具体指明此处之意，有必要。

至于武宣之世，乃崇礼官，考文章。

李善注：《汉书》曰：孝武皇帝，景帝中子。荀悦曰：诘彻。《汉书》曰：孝宣帝，武帝曾孙，戾太子孙。荀悦曰：诘询，字次卿。

吕延济注：武帝、宣帝始立礼官，考校文章。

按：吕延济注以“始立”释“崇”字，虽不是直接释词义，但提示句义之内涵，是（见下）。